禪與存在主義

陳榮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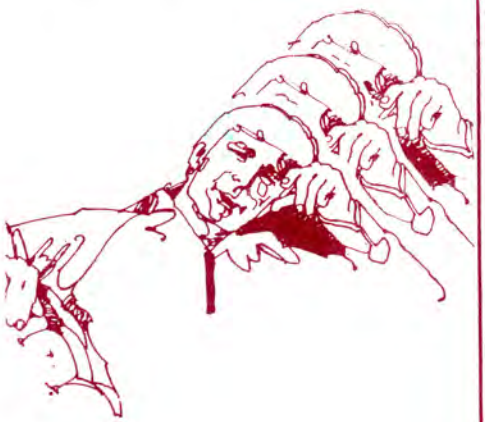

前言

在現代中西思潮裏，有兩種很受人注目的思想：一爲中國的禪宗，另一爲西方的存在主義。這兩種思想的產生，指出了現代物質文明的高度發展所帶來的種種困擾。如精神分裂症、空氣污染、心臟病等等後遺症，導致於心靈的空虛與迷惘。

因此，吾人必須想辦法，以彌補這種種缺陷。然而，禪與存在主義皆朝着此方向而努力，對人性的尊嚴與價值提供其寶貴的見解。我想從這兩種思想的比較中，探討其思想內容，爲人類指出可行的藥方。

存在主義的中心論點

存在主義自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突飛猛進，已形成了一種新興的學派，代表人物有齊克果（Søren Kierkegaard 1813—1855）、海德格（Martin Heidegger 1889—）、雅士培（Karl Jaspers 1883—1969）、沙特（Jean Paul Sartre 1905—）、馬色爾（Marcel）等主要人物。

存在主義的創始可遠溯於存在主義之祖——齊克果。他的學說主要是基於兩點理由而產生的：

第一、反對觀念論的理性缺陷：西方當代著名哲學家馬里旦（Maritian）曾說：「哲學二千年來都不過是柏拉圖哲學的註脚。」假如我們觀看西洋哲學史時，可發現自柏拉圖開始就在貫行「思想與存在合一」的法則，以思想代替存在，以理性代替現實，以主觀代替客觀。到了近代的黑格爾已發達到最高峯——「絕對唯心論」，把一切都變成了理想化，忽略了人生的具體現實經驗。所以，齊克果挺身而出，强調內心的眞實感受，以反駁唯心論。

第二、反對工業社會的機械式的單調生活：自工業革命以來，社會已走向了工業社會，把一切制度變爲機械化，講究羣體，忽略個人。於是，存在主義就在此種環境之下，應運而生。

存在主義基於上述兩大理由，提出「存在先於本質」的看法。認爲個人的具體感受，才是眞正的存在。唯有眞正地體會到人的眞正存在，才能達成生命的目的。換言之，存在主義是要使每一個人找到自己的存在，自覺到自己生命的意義與價值。因此，這種思想，在現代思潮裏發生很重要的影響。它可以說是東西文化交流的一座橋樑。

現在，我們追問：何謂「存在」（Exsistre）？以及何謂「存在先於本質」（Existence precedes essence）？依珍・瓦爾（Jean Wahl）在其所著「存在哲學」一書說：「存在就是站在自己之外。」（第十三頁）依海德格（Heidegger）界定「存在」爲「世上的存有」（Being in the world）。換言之，此地所謂「存在」是指人的存在而言，亦是說人被拋棄在世界上所存在的存有而言。那麼，人要回歸到自己所本有的存有，找到永恒的形上存有（The Metaphysical Being）。

所以，孫振青教授在其所著「存在哲學簡介」一書上說：「人的存在特性正是努力站在自己之外，超越自己，奔向未來，找到眞正的存在。」（第十七頁）

接着，我們來探討「存在先於本質」的意義爲何？鄔昆如教授曾在其所著「發展中的存在主義」中解釋說：「存在是命定的，架子是早就準備好的

，框子內則需要你自己去塡內容，這可以說是『存在先於本質』的一個很好的解釋。」接着又說：「生來的空架子是命定的，表面的內容却全是自由的，在命定的條件中去創造自己，在自己命定中加上了自由，在自由中加上了本質。」（第三十九頁）

由上面所述，可知存在主義是强調個人的具體存在與主體性。換言之，它是以個人的具體存在爲出發點，喚醒人類的自覺，替人類找回迷失遺忘的存在，其意既深且偉！

禪的基本課題

此地所謂「禪」是指禪宗的禪而言。它是用一種直指人心而透視本心的頓悟法門，不必經打坐方式而證入佛果。

它的立脚點是以自己本來絕對的佛心（自性）爲其根基點。人只要眞參實證，做到「外離相」和「內不亂」的地步，就是他的眞正的悟處。俗語說：「放下屠刀，立地成佛。」這就是禪的具體表現。

禪是超越語言概念並且包括一切事物，其目的在於明心見性。六祖慧能說：「何期自性本自清淨！何期自性本不生滅！何期自性本自具足！何期自性本無動搖！何期自性能生萬法！」（六祖壇經行由品第一）

慧能認爲「自性」是言亡慮絕，心行處滅，沒有能所對待的，是萬法的第一原理，一切皆由它所生。它有如老子的「道」，宋明理學的「理」，斯賓諾莎的「第一原理」，有時又稱爲「本地風光」、「主人公」、「本來面目」、「佛性」、「眞如」、「自性」等等名詞。

因此，禪宗的基本課題是要眞正見到自己的本來面目，才能解脫，以了生死。

雖然在上面已述禪宗在原則上是不說話，但爲了應機說法，不能完全離絕語言文字。於是禪宗採取指月之「指」的方便法門，來直指人心，以便成佛。後來禪宗發展而成五宗——（曹洞宗、臨濟宗、雲門宗、溈仰宗、法眼宗），莫非在於闡述實踐禪悟的方法。

湛然老人批評五宗宗旨時說：「五宗宗義不同，契合一乘佛性則一，應機接物，各因其材，施設

互異，無關宏旨。」（心燈錄卷五）可見禪宗後來所發展的只不過是一種方便權宜之方法，但其目的一致不變地在「直指人心，明心見性」。

禪與存在主義比較

不可否認的，禪宗與存在主義皆是在於表現人性的昇華，提高個人的主體性尊嚴與價值。兩者的共同目標莫非在掘發人性，注重內心的眞實舒發，以找回自己眞正的自我。至於兩者之不同，主要在於其手法與目標是否高明而已。現分述於後：

㈠存在主義雖然强調活生生的具體生活，但在其生活中所得到的，却是苦悶。因爲存在主義哲學所謂「無限自由」，帶來了無限的責任。面對着無限責任，使人有怖畏、焦慮之感。

例如齊克果所謂不安（Angst），沙特所謂「虛無消滅自己」都有這種看法。尤其是沙特的煩惱，苦於物我不透，而人的自由又復可怕，人註定要領受苦悶，眞是解脫無門。

禪宗不承認帶有煩惱的無限自由，而其修持的目標是求心之清淨，得到自在解脫，不認爲責任是可怕的。禪宗面對現實，負起一切責任，世間事還是要作，如果必要時，還可以犧牲生命，實現大智大仁的心願。

㈡存在主義興起以後，每位代表人物爲了充實學說的可靠性而形成了系統化，與活生生的生命脫節。以分別心研究其學說，而非用觀照方法領悟生命的眞諦，以致永遠無法見性，最後淪於理智與現實（存在）的二分法的陷阱。

禪宗雖也訴諸文字般若，其目的在於起「觀照般若」—證「實相般若」，以眞正把握本來面目。

㈢存在主義是西方傳統下產生出來的學說，免不了帶着主客對立的偏見，常常在相對層面上解釋自由。這種解釋是沒有眞正自由可言，並且看到眞如的深奧精義，難免驚慌怖畏，不能眞正體悟到自己本來的眞心。

禪宗認爲只要有生命活動的地方就有禪，就有自由，並不隱藏什麼東西。它叫我們直接對事物的本體中去體悟自我。也就是說，隨便拈一法都是佛法，沒有主客，沒有人我，是絕對的，不是相對的。相有千差萬別，體則無殊，非世智辯聰之所了知

，非意識分別之所能得到，除此而外，任何學說均屬戲論。

㈣海德格的「無」是用來消滅意識作用，類似於禪宗的「般若直覺」，但其中有着不同處。因爲海氏的「無」並未澈底放下，一塵不染，而是以石壓草的暫時現象，不能彌補他自己體系的缺陷，而眞正地確立其人生觀。

禪宗的般若直覺是大三空三昧，眞正祛除一切妄想執着而明心見性。

㈤存在主義是一種鼓吹惡性自由的思想，認爲個人可以隨心所欲地去做他所喜歡的事，追求其一己的欲望，縱然回復自然與樸素，而未能消除煩惱障。

例如沙特描寫現代人以自我爲中心的苦悶與不滿，同時也强調了人類死亡、痛苦、掙扎、失敗…等等的悲劇面、醜惡面，認爲人的存在是虛無的、荒謬的。

禪宗本着佛陀的爲善去惡的倫理觀，以人類的理性爲原則，以道德的實踐爲要求。修一切善，離一切相，眞正解脫一切的煩惱，自由自在地生活。

㈥存在主義以自我爲中心，例如沙特基於只有自我實現，才具有確實性與眞實性，其他都是空無的。認爲宇宙間一切價值的選擇，可以全憑自我個人自由決定。像這種以自我爲中心的放任主義，從大乘佛教來看是一種自我的執着性，四相未離，不能了脫生死。

禪宗本着無我的原則，滅除人我見，擴大心量，不逃避現實，面對現實。爲解除人類的痛苦而上求下化，其大智大願大行，無有限量。把心量擴大到極限，自然就沒有我了。這樣才能見性，見性即成佛，成佛之後再倒駕慈航，回娑婆度衆生。

對存在主義之評價

我們可知道，存在主義哲學的興起，是爲了强調人之主體性與個體性，而奠定其體系。後來由於發展的不良，由厭惡人類的羣體性，轉變爲敵視人類、自甘墮落的悲觀主義。接踵而至，有駕御術與結構主義，以彌補存在主義之缺陷。雖然它有其缺點，是值得我們去批評、去修正，但其貢獻也不可抹滅掉。尤其是强調個人的自由，個人自己對自己負

責，掘開人性的醜惡，勇敢面對現實，是值得一提的。

我認爲存在主義的貢獻有兩點：

㈠思想法則的修正：在西洋哲學史的演變中，帕米尼德斯（Parmenides）在思想和存在之間，創立了一個等號。認爲思想卽存在，那裏有思想，那裏就有存在，兩者不可分開的。後來發展到近代末期的黑格爾，把整體的存在都安置在他的「正、反、合」體系中，以理念的體系來概括現實的存在。但是存在主義出現之後，寧願面對現實的衝擊，嚐試現實的滋味。

㈡在思考上提出「個人」在羣體生活的尊嚴，希望迷失的個人在羣體中設法自救，可以說是工業社會中的一大救星。

總上所述，可知道存在主義告訴我們一件事情：就是自己的存在，祇有自己才可以去完成。其最後目的就是要喚醒人類的自覺——自覺到自己要創造自己；自覺到人活在世上的意義，就在要和命運搏鬪！自覺到自己的尊嚴與價值，都操在自己手中；更自覺到自己在這個自由中國的責任。但是，由於體系不能超越而實現，以致於崩潰。因爲存在主義不能擔負起時代的使命。那麼，**存在主義之缺陷，正是禪宗所要彌補的所在。**

對禪宗之評價

禪宗的目的在於實踐與證悟。禪宗認爲人的煩惱在於自我的執着。假如無自我的執着，則人之自性就本然清淨，人的煩惱就消弭於無形。

禪宗雖然是以苦爲四諦之首，但不執着於苦而自蔪，反而更能面對現實。用般若直覺的慧眼，去破除三毒（貪、瞋、癡）的束縛，解黏去縛，直指人心，與佛同住。

禪宗要人由凡入聖，徹見自己本性，證得宇宙大道；而後再由聖入凡，利人利己，普渡衆生，實現佛陀悲智雙運的精神，這是禪宗超越存在主義的地方。

我認爲禪宗具有下列三大特徵：

㈠**超越性**：中觀論上講八不中道，大般涅槃經上說：「佛性卽是中道，中道卽是佛性。」六祖慧能說：「二道相因，生中道義。」其中的「中道義

」就是一種超越性的表現。因爲自性是絕對待的，於一切法，不取二邊，非空非有，離一切相，使心性達到本來無一物的境界。

㈡**體驗性**：禪宗重在心行體驗，而不重言說。它的方法是於一切時一切處，隨身口意所有作業，悉皆觀察。一切時指行住坐臥四威儀中；一切處指六根接觸六塵境界，微密體會，知己內心，自生想念，一切法唯心想生，若使離心則無一法一相，知唯妄念無實境界，此之謂觀照，也就是心行體驗。

大珠和尚說三學等用就是觀照般若。對外面境界了了分明是慧，心不爲外界所動是定，外境千差萬別而自己心中絕不攀緣是戒，如此修行，日久卽不爲境牽，所以說禪定重在體驗。

㈢**內在性**：道生說：一闡提皆可成佛。禪宗常提到見性成佛。這莫不表明人都可成爲佛陀？而這個佛陀不在外面，而是在自己的心中。倘若人善持其自性，保持其清淨心，斷盡煩惱塵沙無明，則本來靈明覺照的性德自然現前。

結語

人的生活，不僅限於物質的享受，其可貴處在於精神的任運自在。人活在世間，最重要的在於自得其樂，諸般順適。這是人人所嚮往的意境。

就存在主義來說，它是提昇人之個體存在性與永恒性，强調人自由意志的抉擇。其價值是不可淹沒的，但由於它太强調人的無限自由，以及受西方傳統思想的理論系統所影響，導致於不能自圓其說，作繭自縛了。

至於禪宗雖然使用語言文字的概念來表達其意境，但它不偏袒某一層面，能夠超越而調和成爲不可推翻的中道。然後在日常生活中的一問、一答、一拳、一喝，皆充滿了禪機，隨時隨地表現出生命的火花與光彩。

這是因爲禪的修持是從悟入本性中着手，徹底祛除各種執着。它確能幫助人們對其自身的存在問題找出了眞正的解答。這是禪的偉大處，也是它比存在主義更圓融、更具體的原因所在。

——本文榮獲美佛會密勒獎學金，作者陳榮波就讀輔大哲學研究所。